

深泽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17 年县本级决算和总决算情况的 报告

——2018 年 9 月 5 日在深泽县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上
深泽县财政局局长 左占红

主任、各位副主任，各位委员：

我受县政府委托，现将 2017 年县本级决算和县总决算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2017 年县本级决算情况

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1496 万元，占年初预算的 100.49%，同比下降 0.05%。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7854 万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4000 万元、乡级体制上解 5750 万元、调入资金 5630 万元、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00 万元、上年结余 29 万元，收入总计 120259 万元。

县本级支出完成 119246 万元，占调整预算（以下简称预算）的 99.91%，同比增长 12.48%。加上上解上级支出-1516 万元、债务还本支出 18 万元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04 万元，支出总计 120152 万元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 107 万元。

二、全县总决算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2307 万元，占调整预算的 100.01%，同比下降 1.62%，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77854 万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4000 万元、调入资金 5630 万元、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500 万元、上年结余 29 万元，收入总计 135320 万元。

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34307 万元，占调整预算（以下简称预算）的 99.92%，同比增长 10.31%（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、公共安全、教育、科学技术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、节能环保、城乡社区等八项重点支出完成 101324 万元，同比增支 7961 万元，增长 8.53%）；加上上解上级支出-1516 万元、债务还本支出 18 万元、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404 万元，支出总计 135213 万元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 107 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9085 万元，占预算的 97.46%，同比下降 28.24%。加上上级补助收入 524 万元、债务转贷收入 7500 万元，总计 17109 万元。

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3879 万元，占预算的 100%，增长 22.78%。加上调出资金 3230 万元，支出总计 17109 万元。

收支相抵，结余为零，收支平衡。

（三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1181 万元，占预算的 57.12%，

增长 9.04%。加上去年结余 22367 万元，收入 53548 万元。

支出完成 31461 万元，占预算的 55.47%，增长 10.86%。

收支相抵，年末滚存结余 22087 万元。

（四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

我县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。

（五）财政转移支付情况

上级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共计 77854 万元。其中，返还性收入 7845 万元，一般转移支付 51260 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 18749 万元。上级对我县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共计 524 万元。

（六）政府举借债务情况

2017 年省下发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1500 万元，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4000 万元，用于城区主要道路改造工程。新增一般专项债券 7500 万元，用于公园修建，城区绿化等工程。

（七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河北省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的规定，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：一是上年结转资金情况。全县一般公共预算 2016 年结转 2017 年使用资金 29 万元，当年全部支出。二是预算周转金情况。2017 年底我县预算周转金 96 万元。三是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使用情况。2016 年底我县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884 万元，2017 年动用 5500 万元平衡预算，使用 2017 年统筹的存量资金和超收收入补充预算稳定调节 2404 万元，2017 年剩

余 2788 万元。四是“三公”经费情况。2017 年全县行政事业单位“三公”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631 万元，比预算少 41 万元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21 万元，比预算少 22 万元；公务接待费 9 万元，比预算少 20 万元）。五是重大支出情况。2017 年落实涉军维稳资金 4840 万元、保障“双创”经费 13044 万元、落实地下水超采中央治理资金 5462 万元、滹沱河专项治理资金 2671 万元等。

三、2017 年预算执行效果和落实人大决议情况

2017 年，我们强化预算法治意识，认真执行县十六届人大第一次会议决议，有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切实加强财政管理，财政在促进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中发挥了重要作用。

（一）加快收入进度

一是牢牢抓住财税征管不动摇。在综合治税上，切实发挥牵头协调作用，进一步健全税收征管制度，规范工作流程，不断完善“以电核税”工作机制，建立基础信息数据库，及时反馈税务部门，做到了依法收税，应收尽收，堵塞了税收征管漏洞，促进财政收入稳步增长。二是不断深化非税收入管理改革，扎实推进非税收入科学化、规范化，改进征管制度，非税征管得到了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优化支出结构

一是坚持以民生为特点，着力加大公共服务、公共安全、教

育、科学技术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、节能环保、城乡社区等八项重点支出。坚持严格落实有关教育政策，不断加大农村义务教育资金投入。同时，严格落实城乡低保有关政策，积极探索和推行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实行低保资金的社会化发放，维护了安定团结的社会局面。二是坚持以三农为根本，全面落实惠农强农资金支出。立足县情，认真落实财政支持农村发展的各项扶持政策，让广大农民真正得到实惠。三是积极跑办债券资金 11500 万元，支持了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建设。

（三）深化财政改革

一是全面实施了绩效预算和国库电子支付新系统，深入贯彻落实《预算法》，着力推进预算管理改革，完善政府预算体系，建立了全面规范、公开透明的预算制度，积极落实预决算公开。二是积极落实发展性项目支出预算事前评审制度，细化项目预算，切实将年初预算细化到单位和项目，提高了年初预算到位率。

四、存在问题及工作措施

2017 年我县财政工作虽然较好地完成了确定的目标和任务，但也存在着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。一是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。受减税降费等政策影响，财政收入增幅趋缓，可用财力增量有限，保障和改善民生等刚性支出不断增多，收支压力较大。二是资金绩效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个别部门项目资金支出进度缓慢，部门结存资金、项目资金沉淀现象仍然存在。三是个别部门依法

理财意识亟待提高，风险防控等工作仍需加强。

（一）统筹各类资金，提高聚财水平。继续开展综合治税，依法加强税费征管，切实做到应收尽收。积极争取中央、省、市项目资金，用于发展性和建设性项目。加强结转结余资金管理，盘活闲置和沉淀资金。

（二）创新支出方式，提高理财水平。牢固树立过“紧日子”思想，全力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民生、保重点支出。

（三）强化监督检查，提高绩效水平。深入推进绩效预算管理改革，提高预算编制水平。加强对重大政策落实及重点资金使用情况的绩效监督，建立健全财政监督机制、预算执行绩效监控机制和评价结果应用机制，真正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。积极推进财政信息公开，主动接受人大、政协和社会各方面的监督，不断提高财政管理水平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